

项目代码:2205-440111-17-01-241121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申报企业名称:广州市市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独资

项目名称:新材料研发中试环保生产基地

建设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穗丰村储备地块(水均田路)

建设类别: 基建 技改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改建 迁建 其他

建设规模及内容:

1. 项目用地36427.79平方米,计划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的主要产品为沥青及其制品,设计产能各为80万吨/年,配套附属产品有乳化沥青和改性沥青。计划建设综合楼、技术研发楼以及生产车间厂房,配套建设停车场和绿化用地。二期待定(其他建筑新材料)。2. 本项目将按照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开展建设,如涉及树木迁移,严格按照《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管理规定(试行)》执行。

项目总投资: 48400.00 万元(折合 万美元) 项目资本金: 48400.00 万元

其中: 土建投资: 36400.00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 12000.00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 0.00 万美元

计划开工时间:2023年07月

计划竣工时间:2025年07月

备案机关: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

备案日期:2022年09月08日

备注:年综合能源消费量1000吨标准煤及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应单独进行节能审查,未进行节能审查或节能审查未获通过的,不得开工建设。完成审查开工后通过在线平台及时报送项目情况。

**提示: 1. 备案证明文件仅代表备案机关确认收到建设单位项目备案信息的证明,不具备行政许可效力。
2. 备案有效期为两年。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办理延期的,备案证自动失效。项目在备案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备案证长期有效。**

查询网址: <https://gd.tzxm.gov.cn>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